

苗栗縣自然生態保育科 整合救援流程



讀 0

推文

2018-01-11 記者 郭宜婷 文

苗栗縣綿延起伏的淺山丘陵以及未經破壞的自然林地，使苗栗成為台灣西北部的綠地，野生動植物得以在此棲息繁衍。其中，苗栗縣是瀕臨絕種保育動物石虎的重要棲地，但隨著石虎盜獵及被車輛撞致死的事件頻傳，當地野生動物的保育拉起了警報。

綜觀全台各縣市，地方政府編制下皆有一處機關負責動物防疫問題，另一處機關負責野生動物保育，其處理業務大多是受理民眾的通報案件，並依照其涉及法令的程度進行處分。倘若遇到野生動物受傷，則須送往其他地方治療，而全台現今只有6處單位有足夠資源得以提供相關服務。以苗栗縣政府來說，其最常送往的單位便是位於台中的國立中興大學以及位於南投的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並等野生動物傷癒後再送回收容所等待野放。

然而，這套處理流程過於繁雜，移交過程中極可能耽誤救援時間。因此，苗栗縣農業處於2015年7月1日成立自然生態保育科，參與野生動物救傷、收容、棄養及野放等工作，整合原本繁冗的處理流程，使當地野生石虎、貓頭鷹、鼬獾等保育工作更有效率。苗栗縣政府並進一步於2016年建造生態保育暨教育中心，提供專業野生動物照護及教育宣導專區，期望全民共同參與苗栗在地生態的保育行動。

縮圖來源：TEEPR亮新聞

延伸閱讀：

貓頭鷹的守護者 劉敏瑾與范木椿

▲TOP

關於新客家人群像 聯絡我們

© 2007-2018 國立交通大學 傳播與科技學系 All Rights Reserved.

Powered by  DODO v4.0